

全国环境化学计量技术委员会

环化委员会〔2026〕051号

全国环境化学计量技术委员会（MTC16） 关于征集 2027 年国家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项目 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、各位委员：

为深入落实《计量技术规范提档升级行动方案》工作部署，进一步夯实环境化学领域计量基础，充分发挥国家计量技术规范在引领科技创新、支撑产业升级、服务生态环境监测方面的基础性、保障性与引领性作用，全国环境化学计量技术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环化委”）现组织开展 2027 年度国家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项目征集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本次征集聚焦环境化学领域国家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需求，主要包括以下两个方面：

（一）新规范制定

围绕环境化学领域国家重大战略、重点规划、重要项目及行业急需，征集可填补本领域计量技术规范空白、满足行业发展紧迫需求、支撑科技前沿创新的规范制定。

（二）现有规范修订

针对已发布实施但存在技术内容滞后、适用范围局限、配套

支撑不足，或已不适应行业发展、监管要求和国际变化的国家计量技术规范，可提出修订建议，以保持规范的科学性、适用性和先进性。

经国家计量技术规范集中复审结论为“建议修订”的项目，可按照轻重缓急有序推进修订报送工作，详见《国家计量技术规范复审结论汇总表》（附件三）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单位：凡在我国境内注册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、大专院校、科研院所、社会团体等，均可作为申报主体提交项目申请。

（二）项目负责人：应为申报单位在职人员，具有高级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，熟悉国家计量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，具备统筹规划、组织实施制修订工作的能力，并可在一至两年内完成规范报批工作；同时承担两项及以上在研国家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项目的，在完成已承担项目报批前，原则上不予受理本次申报，可归入环化委立项储备库。

（三）材料规范：填写《国家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1），明确项目必要性、目的意义、国内外现状、关键技术内容、可行性分析、预期效益及进度安排等核心内容；同步提交计量技术规范草案（格式参照附件2）。

三、报送方式及时间

（一）报送截止时间

2026年11月8日17:00前，以邮件发送时间为准。逾期提

报将归入环化委立项储备库，本次不参与项目评审。

（二）报送方式

将申报材料(申报书、规范草案)word 文档+PDF 扫描件(申报书需盖章)，发送至委员会专用邮箱：mtc16work@163.com。

（三）纸质材料报送事宜，待环化委秘书处另行通知。

四、项目评审

环化委秘书处将对报送截止时间前报送的申报材料开展初步筛查，重点核实历年立项及已发布项目情况，避免重复申报。后续由环化委组织立项论证评审，择优将入选项目上报至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玉杰 电话：15901861318

附件 1：国家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项目申报书

附件 2：国家计量技术规范格式模版

附件 3：国家计量技术规范复审结论汇总表（建议修订）

全国环境化学计量技术委员会

2026 年 09 月 29 日

